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国有股东股份承继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国有股东北京交大创新科技中心（以下简称“交大创新”）因注销清算，将其所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 6,346,012 股（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占公司总股本的 3.97%）承继至其一致行动人北京交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大资产”）。

● 本次股份承继完成后，交大创新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其一致行动人交大资产持有公司股份 17,544,857 股，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占公司总股本的 10.97%，上述股份均处于限售期。

- 本次股份承继不会导致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状态发生变化。
- 本次股份承继未触及要约收购义务。

一、本次股份承继基本情况

公司国有股东交大创新原计划将其所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 6,346,012 股（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占公司总股本的 3.97%）无偿划转至其一致行动人交大资产，详情参见《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国有股东股份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62），现因办理程序变更，北京交通大学决定对交大创新清算注销完成后再履行公司相关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交大创新已 2021 年 5 月 18 日注销。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7 日收到北京交通大学的通知，为落实教育部、财政部

关于规范和加强高校所属企业体制改革的要求，根据北京交通大学《关于资产公司承继北京交大创新科技中心持有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事项的通知》：北京交大创新科技中心清算后的全部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均由北京交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承继。

本次股份承继完成后交大资产将继续履行交大创新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及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过程中作出的承诺事项。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股份承继前后双方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本次承继前			本次承继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是否处于 限售期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是否处于 限售期
北京交大创新科技中心	6,346,012	3.97%	是	0	0	-
北京交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1,198,845	7.00%	是	17,544,857	10.97%	是

二、股份承继双方基本情况

(一) 股份过出方

名称：北京交大创新科技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83248976L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高粱桥路上园村 3 号北京交通大学第 11 号楼(第 8 公寓)857、858、860 室

法定代表人：侯晓辉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主要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北京交通大学持有 100%出资额，为其实际控制人，已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注销。

(二) 股份过入方

名称：北京交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1020418746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高粱桥斜街 44 号科教楼 806 室

法定代表人：沈永清

注册资本：11,594.15 万元

主要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经济贸易咨询等。

北京交通大学持有 100% 股权，为其实际控制人。

交大创新和交大资产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北京交通大学控制。

三、所涉及后续事项

本次股份承继完成后，交大创新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其一致行动人交大资产持有公司股份 17,544,857 股，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占公司总股本的 10.97%。本次股份承继前后，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状态未发生变化。

本次股份承继完成后的权益变动事项不涉及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不触及要约收购。

四、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国有股东股份承继工作尚需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承继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8 日